

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

(一般纳税人适用)

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及增值税相关规定制定本表。纳税人不论有无销售额，均应按税务机关核定的纳税期限填写本表，并向当地税务机关申报。

税款所属时间：自2025年9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		填表日期：2025年10月20日		金额单位：元（列至角分）			
纳税人识别号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）：91320104MADK0W7E7U		所属行业：珠宝首饰零售					
纳税人名称：南京卓弘仟纺织机械有限公司		法定代表人姓名	李欣研	注册地址	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八卦洲街道鹏岛路254号悦福大厦10-0144		
开户银行及账号	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丁家庄支行：32050159774400000865	登记注册类型	私营有限责任公司	生产经营地址		
销售额	项 目	栏次	一般项目		即征即退项目		
			本月数	本年累计	本月数	本年累计	
		(一) 按适用税率计税销售额	1	13,197,354.87	92,633,890.27	0.00	0.00
		其中：应税货物销售额	2	13,197,354.87	92,633,890.27	0.00	0.00
		应税劳务销售额	3	0.00	0.00	0.00	0.00
		纳税检查调整的销售额	4	0.00	0.00	0.00	0.00
		(二) 按简易办法计税销售额	5	0.00	0.00	0.00	0.00
		其中：纳税检查调整的销售额	6	0.00	0.00	0.00	0.00
		(三) 免、抵、退办法出口销售额	7	0.00	0.00	—	—
		(四) 免税销售额	8	0.00	0.00	—	—
其中：免税货物销售额	9	0.00	0.00	—	—		
免税劳务销售额	10	0.00	0.00	—	—		
税款计算	销项税额	11	1,715,656.13	12,042,405.73	0.00	0.00	
	进项税额	12	1,713,869.60	12,027,106.93	0.00	0.00	
	上期留抵税额	13	0.00	0.00	0.00	—	
	进项税额转出	14	0.00	0.00	0.00	0.00	
	免、抵、退应退税额	15	0.00	0.00	—	—	
	按适用税率计算的纳税检查应补缴税额	16	0.00	0.00	—	—	
	应扣抵税额合计	17=12+13-14-15+16	1,713,869.60	—	0.00	—	
	实际扣抵税额	18	1,713,869.60	0.00	0.00	0.00	
	应纳税额	19=11-18	1,786.53	15,298.80	0.00	0.00	
	期末留抵税额	20=17-18	0.00	0.00	0.00	—	
税款缴纳	简易计税办法计算的应纳税额	21	0.00	0.00	—	—	
	按简易计税办法计算的纳税检查应补缴税额	22	0.00	0.00	0.00	0.00	
	应纳税额减征额	23	0.00	0.00	0.00	0.00	
	应纳税额合计	24=19+21-23	1,786.53	15,298.80	0.00	0.00	
	期初未缴税额（多缴为负数）	25	2,299.10	0.00	0.00	0.00	
	实收出口开具专用缴款书退税额	26	0.00	0.00	—	—	
	本期已缴税额	27=28+29+30+31	2,299.10	13,512.27	0.00	0.00	
	①分次预缴税额	28	0.00	—	0.00	—	
	②出口开具专用缴款书预缴税额	29	0.00	—	—	—	
	③本期缴纳上期应纳税额	30	2,299.10	13,512.27	0.00	0.00	
附加税费	④本期缴纳欠缴税额	31	0.00	0.00	0.00	0.00	
	期末未缴税额（多缴为负数）	32=24+25+26-27	1,786.53	1,786.53	0.00	0.00	
	其中：欠缴税额（≥0）	33=25+26-27	0.00	—	0.00	—	
	本期应补（退）税额	34=24-28-29	1,786.53	—	0.00	0.00	
	即征即退实际退税额	35	—	—	0.00	—	
	期初未缴查补税额	36	0.00	0.00	—	—	
	本期入库查补税额	37	0.00	0.00	—	—	
	期末未缴查补税额	38=16+22+36-37	0.00	0.00	—	—	
	城市维护建设税本期应补（退）税额	39	62.53	614.65	—	—	
	教育费附加本期应补（退）费额	40	26.80	263.41	—	—	
地方教育附加本期应补（退）费额	41	17.86	175.60	—	—		

声明：此表是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填写的，本人（单位）对填报内容（及附带资料）的真实性、可靠性、完整性负责。

纳税人（签章）：

年 月 日

经办人：	朱羽翎	受理人：	新电子税务局
经办人身份证号：	320924*****424		
代理机构签章：		受理税务机关（章）：	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栖霞区税务局 受理日期：2025年10月20日
代理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			